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200009292號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本區區民萬耿淑敏 君於112年1月8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公告期間結束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112年1月11日中市生崇字第1120000381號函辦理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萬耿淑敏 君（女，身分證字號：B20093****，民國11年5月5日出生，設籍於本區臺中市西區中興里中興4巷29號）於112年1月8日15時58分於澄清綜合醫院往生，大體現安置於生命禮儀管理處東海館105號冰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線

區長王瑞嘉